

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新安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2021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，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表达权。现将我局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1年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机制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了以党委书记张宏操为组长，党委委员郑向东为副组长，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，并指定了专人负责此项工作。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政府办公室要求，出台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和审查制度，严格区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工作信息。三是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。本着高效、快捷、便民的原则，及时完善分中心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，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范围（目录）、内容、查询方法以及对申请公开的步骤、处理程序等作了明确规定。四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载体建设。

（二）扎实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

- 1、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。一是通过各媒体发表政务信息228条。二是向市政务信息公开网及时提供以下政务信息：（1）机构及职能信息，包括我局领导分工的调整、内设及下属机构职责等；（2）领导活动等信息。三是及时更新单位工作动态、政策法规等内容。
- 2、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办理情况。2021年度我局无申请公开政务信息情况。
- 3、部门信息公开支出及收费情况。由于我局未发生关于部门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、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，因此未发生与诉讼（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及申诉）有关的费用;信息公开支出由中心财务保障，未收取任何信息公开费用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1年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离县委县政府和人民群众还有一定的差距。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不打，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，三是信息公开更新不够及时。

为此，我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。二是更好地接受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。三是大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，增强群众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。

三、2022年工作计划

2022年，我局将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政务信息办的指导与支持下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- 1、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务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的学习和培训，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- 2、能公开尽公开。细化、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不断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，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选择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，继续强化信息内容更新。
- 3、完善制度建设。进一步探索和掌握信息公开工作规律，逐步制定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制度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。重视依申请公开办理效率和答复质量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更大进展。
- 4、强化舆论宣传。通过宣传栏、网站、公众号、微信、电视等各种媒体，强化宣传的力度、广度与深度，积极引导社会公众正确行使知情权。

2022年1月18日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01		
行政强制	0	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离县委县政府和人民群众还有一定的差距。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，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，三是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。

为此，我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。二是更好地接受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。三是大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，增强群众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。

2021年我局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严格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规范公开流程，严格把关，加强督查，提高信息公开内容的保障能力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准确性、时效性，建立政务公开的规范化、制度化、常态化机制，提升我局政务信息公开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